

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

我们作为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对拟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核，认真审阅了该关联交易事项相关资料，并且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有效沟通，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；该关联交易遵照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，定价公允，未发现通过此项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，未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同意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提交至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。

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王岩、秦伟、郑丹

2023 年 4 月 27 日